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楚江新材”）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和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1,500,0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其中：

1、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下属全资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电材”）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255,06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2、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下属全资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电材供销”）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7,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3、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下属全资子公司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特钢”）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19,3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4、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下属全资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合金”）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129,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5、公司为本次被担保方下属控股子公司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鑫海”）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 180,8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和 2026 年 5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和其他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1、根据下属全资子公司楚江电材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楚江电材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无为支行”）申请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工商银行无为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楚江电材的担保余额为 202,16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楚江电材的担保余额为 205,160 万元。

2、根据下属全资子公司楚江电材供销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楚江电材供销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芜湖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交通银行芜湖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楚江电材供销的担保余额为 4,5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楚江电材供销的担保余额为 5,500 万元。

3、根据下属全资子公司楚江特钢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楚江特钢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芜湖分行”）申请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交通银行芜湖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楚江特钢的担保余额为 13,3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楚江特钢的担保余额为 15,300 万元。

4、根据下属全资子公司楚江合金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楚

江合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行经开区支行”）申请 2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建行经开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公司对楚江合金向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以下简称“国开行安徽省分行”）申请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国开行安徽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楚江合金的担保余额为 66,5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楚江合金的担保余额为 93,500 万元。

5、根据下属控股子公司安徽鑫海的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对安徽鑫海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芜湖分行”）申请 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中信银行芜湖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安徽鑫海的担保余额为 149,8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安徽鑫海的担保余额为 156,800 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可用担保总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1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00%	60.79%	391,120	240,520		240,520	27.00%	150,600	否
2	楚江新材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00%	69.22%	218,200	131,250		131,250	14.74%	86,950	否

3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高 新电材有限 公司	100%	77.35%	255,060	202,160	3,000	205,160	23.03%	49,900	否
4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高 新电材供销 有限公司	100%	87.04%	7,500	4,500	1,000	5,500	0.62%	2,000	否
5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特 钢有限公司	100%	49.99%	19,300	13,300	2,000	15,300	1.72%	4,000	否
6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精 密带钢有限 公司	100%	46.74%	7,500	3,900		3,900	0.44%	3,600	否
7	楚江新材	芜湖楚江合 金铜材有限 公司	100%	57.99%	129,500	66,500	27,000	93,500	10.50%	36,000	否
8	楚江新材	芜湖楚江合 金铜材供销 有限公司	100%	80.30%	6,500	3,499		3,499	0.39%	3,001	否
9	楚江新材	顶立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66.72%	28.75%	15,000	8,500		8,500	0.95%	6,500	否
10	楚江新材	湖南顶立智 能科技有限 公司	66.72%	68.55%	3,000	0		0	0.00%	3,000	否
11	楚江新材	江苏鑫海高 导新材料有 限公司	89.97%	68.17%	220,700	192,000		192,000	21.56%	28,700	否
12	楚江新材	安徽鑫海高 导新材料有 限公司	89.97%	76.06%	180,800	149,800	7,000	156,800	17.60%	24,000	否
13	楚江新材	江苏天鸟高 新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90%	30.66%	10,000	0		0	0.00%	10,000	否
14	楚江新材	安徽楚盛循 环金属再利 用有限公司	100%	92.56%	1,000	0		0	0.00%	1,000	否
15	楚江新材	安徽楚江森 海铜业有限 公司	100%	99.67%	6,000	6,000		6,000	0.67%	0	否
16	楚江新材	芜湖天鸟高 新技术有限 公司	90%	76.17%	28,820	22,300		22,300	2.50%	6,520	否
合 计					1,500,000	1,044,229	40,000	1,084,229	121.73%	415,771	

备注：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

议、审批程序。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5677560931C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姜纯
- 5、注册资本：56,777.3583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8 年 07 月 08 日
- 7、营业期限：长期
- 8、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泥汭镇工业区
- 9、经营范围：导电铜杆、电线、电缆、电磁线生产、加工、销售，高科技导电材料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废旧五金家电、电子电器产品、线缆回收拆解；再生金属提炼、熔铸、加工、仓储、销售（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4,634.88	274,912.03
负债总额	205,542.56	212,634.76
净资产	59,092.32	62,277.27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66,872.19	397,313.86
利润总额	5,571.21	4,157.60
净利润	4,453.01	3,178.55

11、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楚江电材 100%股权，楚江电材为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77.35%（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

经审计）。

13、楚江电材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二）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5MA8NBNFJ6M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赵伟

5、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1 年 10 月 28 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市泥汭镇工业区 1 号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927.52	16,499.21
负债总额	11,219.32	14,361.56
净资产	2,708.20	2,137.65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8,788.71	33,978.32
利润总额	1,417.00	-760.73
净利润	1,059.52	-570.55

11、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楚江电材供销 100%股权，楚江电材供销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87.04%（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

经审计）。

13、楚江电材供销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三）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752951335H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姜纯
- 5、注册资本： 15,532.7409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 2003 年 08 月 06 日
- 7、营业期限：长期
- 8、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桥北工业园
- 9、经营范围：黑色金属生产、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243.06	34,371.39
负债总额	18,356.66	17,182.54
净资产	16,886.40	17,188.85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5,883.74	14,723.37
利润总额	-838.40	318.07
净利润	-546.16	302.45

11、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楚江特钢 100%股权，楚江特钢为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49.99%（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13、楚江特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

良好。

(四)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754891516N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姜纯
- 5、注册资本：10,471.5212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3 年 11 月 10 日
- 7、营业期限：长期

8、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桥北工业园区红旗工业园

9、经营范围：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加工、销售。五金电器、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电线电缆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8,846.83	113,304.54
负债总额	64,488.29	65,709.58
净资产	44,358.54	47,594.96
项目	2025 年度 (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8,822.81	67,013.24
利润总额	5,462.59	3,741.73
净利润	4,824.34	3,236.42

11、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楚江合金 100%股权，楚江合金为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57.99%（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

经审计）。

13、楚江合金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五）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5MA2W03YP95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汤优钢
- 5、注册资本：48,000.00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20 年 07 月 07 日
- 7、营业期限：长期
- 8、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市泥汭镇工业区 1 号

9、经营范围：无氧铜杆线、光亮铜杆、铜线材、合金复合铜线丝、精密铜束线、精密铜绞线、高精高导镀锡线丝、高精高导镀锡束绞丝、超细电子铜丝材、新能源汽车铜线、光伏铜导体、电线电缆用高性能铜导体的加工、销售；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0,628.76	240,052.57
负债总额	151,901.87	182,583.49
净资产	58,726.89	57,469.08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14,462.03	240,754.40
利润总额	4,362.67	-1,521.45
净利润	3,795.97	-1,257.80

11、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安徽鑫海 89.97%股权，安徽鑫海为

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76.06%（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13、安徽鑫海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楚江电材担保时，与工商银行无为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0131500006-2026 年无为(保)字 0009 号

3、签署日期：2026 年 7 月 15 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6、被担保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为支行（甲方）

8、保证最高金额：3,000 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二）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楚江电材供销担保时，与交通银行芜湖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C260424GR3422955

3、签署日期：2026 年 7 月 16 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6、被担保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甲方）

8、保证最高金额：1,000 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三）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楚江特钢担保时，与交通银行芜湖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C260709GR3426898

3、签署日期：2026 年 7 月 15 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6、被担保方：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甲方）

8、保证最高金额：2,000 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楚江合金担保时，与建行经开区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ZGEBZCJHJ20260713

3、签署日期：2026 年 7 月 14 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6、被担保方：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开发区支行（乙方）

8、保证最高金额：22,000 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五）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楚江合金担保时，与国开行安徽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3410202601100004107

3、签署日期：2026 年 7 月 24 日

4、签署地点：合肥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6、被担保方：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乙方）

8、保证最高金额：5,000 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借款人应偿付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安徽鑫海担保时，与中信银行芜湖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2、协议编号：2026 信芜银最保字第 2673521A0360a1 号

3、签署日期：2026 年 7 月 1 日

4、签署地点：芜湖

5、担保方：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6、被担保方：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债务人）

7、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乙方）

8、保证最高金额：7,000 万元

9、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10、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注：2026 年 7 月 28 日收到上述六份银行签约完成的担保合同。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已经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6—029）。

本次公司为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原因是满足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能够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属于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

本次被担保对象楚江电材、楚江电材供销、楚江特钢、楚江合金以及安徽鑫海，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发展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其资产优良、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

其中，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安徽鑫海提供担保时，其他股东均未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虽然其他股东均未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但公司对安徽鑫海有绝对的控制权，风险均处于公司有效控制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余额（含本次）为人民币 1,084,229 万元（其中：为楚江电材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05,160 万元、为楚江电材供销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500 万元、为楚江特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300 万元、为楚江合金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93,500 万元、为安徽鑫海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6,800 万元），占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未经审计）121.73%。

公司担保事项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也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3、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为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 4、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 5、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6、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 7、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日